# 2024小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优秀范文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2025-03-11

*第一篇：2024小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岭 永 小 学2024年度教 师 师 德 师 风 考 核 方 案岭永小学2024年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为了贯彻落实《南昌市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巩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成果，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第一篇：2024小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岭 永 小 学

2024年度

教 师 师 德 师 风 考 核 方 案

岭永小学2024年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为了贯彻落实《南昌市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巩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成果，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大力推进教师职业道德建设，切实提高我校教师的师德师风水平，努力建设一支师德高尚、素质优良、业务精湛、技艺高超、结构合理的职教师资队伍，根据上级师德师风建设的有关文件精神，以《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准则，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考核方案。

一、考核原则

1、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客观、透明、规范地进行师德师风考核。

2、坚持师德师风考核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以定量考核为主；坚持平时考核与年度考核相结合，年度考核以平时考核为基础。通过综合考查评价，确定考核等级。

二、考核对象

师德师风考核的对象是岭永小学所有在编、在岗人员。

三、考核组织机构

为将师德师风建设落到实处，学校成立师德师风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组

长： 刘持羊 副组长：

饶群

成员： 赵秋根

付风玲

刘持证

校长任考核领导小组组长，负责指导学校师德师风考核全面工作，副组长及成员负责教职工师德师风平时的考核工作。

1、考核细则：

（一）师德师风（40分）

（1）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政治学习、业务学习，做到不迟到，不早退。如有缺席、迟到、早退或不按时交心得等，（2）积极参加学校各项政治活动；按学校要求完成各项政治任务（如：捐款、捐物不主动）；无故不参加政治活动（如升旗仪式、各种会议、外出大型活动等）。

（3）教学认真负责，认真钻研教材，严格执行学校教学常规管理要求。服从组织或学校的工作安排，态度端正，有奉献精神。如发现不服从分配，不听从学校安排，工作纪律涣散；有损学校形象的语言行为；上班时间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工作情绪化，语言冲动，对工作造成影响；见有损学校利益的事情采取事不关已的态度。利用上班时间玩游戏、上网聊天、看视频节目、听歌曲等与工作无关的事。

（4）、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得讽刺挖苦学生，如发现一次或举报查实。

（5）、不得偏爱学生，不得歧视差生，更不得随意赶走和把学生赶出教室。如发生一次或举报查实，（6）、每位教师必须认真参加教研活动。如：无故不参加。

（7）、坚持继续教育学习，每位教师都应参加市、区、镇、校组织的各类培训学习。如：无故缺席或达不到规定要求的，拒绝参加者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8）、同志之间应相互尊重，相互理解，相互学习，取长补短，不挑拔离间，搬弄是非。

（9）、应服从学校安排，关心集体，维护学校声誉，不做有损学校声誉的事情。

(10)、不搞阴谋诡计，对学校发展有建议或意见应通过正确的渠道，逐级提出。做到心胸坦荡，建立良好和谐的人际关系。

（二）工作质量（50分）

（1）教学过程

①教学设计，主要考查教师常规教案的设计（含基本课件制作）的情况；

②课堂教学，主要考核教师课堂教学的组织和实施情况； ③教学批辅，主要考核作业批改和师生的辅导情况。

（2）、教学效果

综合考查教师教育教学的绩效。主要包括：学生的学习兴趣、学习习惯、学习方式、学习方法与能力以及考试成绩，同时参考平时其他教学考查和学科活动绩效等情况。

（3）、教学创新，主要考核教师结合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教育科研的能力与绩效。

（三）个人荣誉（10分）

根据教师承接课题的级别，课题研究成果，教师参加各级教学竞赛获奖情况，累计得分。

四、考核等次: 按每学期或学年考核结果得分分为优秀（90分及以上）、合格（70-89分）、基本合格（60—69分）、不合格（59分以下）四个等次。有“一票否决”情形之一的，师德师风直接认定为“不合格”，分值为零。

五、考核办法与程序

1、师德师风考核实行扣分制，基础分为100分，采用平时考核与集中考核相结合的办法，学期或学年累积计分。师德师风平时考核分别由校长、教导处、总务处等部门核实后计分。

2、学期或学年末，考核领导小组在汇总平时考核数据，并广泛征求教师、学生、家长等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一次集中考核打分，经集体讨论确定教职工学期或学年总得分，同时按上述标准确定师德师风考核等次。

3、考核领导小组反馈考核结果，被考核教师无异议后签字确认。

4、被考核教师对师德师风考核结果若有异议，可在接到考核反馈结果之日起7日内向考核领导小组提请复核，考核领导小组应在7日内提出复核意见；被考核教师若对复核意见仍有异议，可向中心小学提请复核。

5、学校师德师风考核结果报中心小学备案。

六、考核结果的运用

1、师德师风考核结果，作为教职工绩效考核、年度考核、评优选先、晋职晋级等教师评聘和奖惩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师德师风考核为“优秀”的教师，并记入教师个人档案。

2、凡在师德师风考核中被确定为 “不合格”的，当年年度考核相应定为“不合格”。

岭永小学 2024年12月

**第二篇：小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XX中心小学师德师风考核方案(试行)为了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规范教师从教行为，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依据《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办法》，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本考核方案。

一、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附后)

二、考核方法、步骤

1、师德师风考核小组。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考核小组成员通过民主选举形式产生，挑选作风正派、办事公正、政策业务水平和群众威信较高的人员担任。师德师风考核每学一次，根据《师德师风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组织考核。

2、组织考核。通过一定的形式向社会和家长通报师德考核内容和标准，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和监督的力度。考核由学校考核小组组织进行，考核实行百分制,学生评议（含学生家长）占20%，教师自评占10%，教师互评占10%，考核小组考核占60%。

学生评议：以班级为单位进行，班主任在本班评议，任课教师由考核小组在其所教班级中随机抽取部分学生以问卷形式进行评议；学生评议允许家长参与。考核小组考核：考核小组依据教师平时的师德表现、学校相关记录，集中考核小组成员按照《师德师风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进行考核，每月考核一次，学期末进行汇总。

3、公布考核结果。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通过适当形式向全体教师公布，接受教师、学生监督。

三、考核等级

考核结果以得分高低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其中优秀占30%，合格占40%，基本合格占20%,不合格占10%。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实行一票否决，不管得分多少，考核等级定为不合格：

1、触犯法律受到刑事处罚的，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

2、违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规定，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3、严重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的；

4、传播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思想,参与色情、赌博和邪教活动，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5、向学生家长索要钱物，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6、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7、品行不良，讽刺、挖苦、侮辱、猥亵学生，影响恶劣的。

8、有聚众上访、打架斗殴、罢课罢会等问题，严重影响教育形象的。

9、组织和参与有偿家教、违规补课，屡教不改，严重影响教育形象的。

10、不学习、不研究，教学水平低下，质量评估连续两学期处于东南学区后两位。

四、考核结果的使用

1、将考核结果作为对教师进行奖惩、聘任以及教师职务晋升、工资晋升的重要依据。

2、对师德师风考核优秀者，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评先评优时优先考虑。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取消当年所获荣誉称号，两年内不得评先评优。

2024

年9月

**第三篇：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一）为贯彻执行《教育法》、《义务教育法》，自觉地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履行《教师法》规定的各项义务，遵循教育教学规律，面向会体学生，尽职尽责，坚持“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原则，依据《茶店中学关于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和法制观念的若干规定》有关要求，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考核的原则

１、考核要坚持客观、公正、准确、民主、公开的原则。

２、全面考核、注重良好师风的表现。要求：政治与业绩并重，以考核履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工作业绩为主；定性与定量结合，以定量考核为主；标准考核与相对考核结合，以标准考核为主。通过综合考察评定，确定考核等级。

３、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和考核；考核以平时考核为基础。有关部门要切实做好教职工的考勤、完成任务等方面的平时考核工作；学校领导要用心发现教师师德师风方的表现。

４、全员考核：凡学校所属各级各类人员均得参加考核。

（二）、考核的内容和标准

１、考核内容包括：依法执教、政治立场、爱岗敬业、严谨治学、热爱学生、为人师表、团结协作、廉洁从教、关心学校和《汉中市中小学教师师德建设十个不准》为内容。

2、标准：见《考核标准对照表》

3、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得分140分以上）、合格（得分130分以上）、基本合格（得分120分以上）、不合格（得分120分以下）四个等次。凡在师德师风考核中，定为基本合格等次的人员，要先予以告诫，期限为六个月，告诫期满后有明显改进的，可定为合格等次；仍表现不好的，定为不合格。凡连续两年考核为基本格等次的，即确定为不合格。

４、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当年考核评定为不合格；受党内严重警告和行政记大过及其以上处分者；侵害学校利益、私自转让学校产权者；截留私分学校或单位的收入和严重违反财经纪律者；不服从组织分配，无理取闹，干扰正常工作，在群众中造成恶劣影响者；严重违反学校规定，私占住房，且坚持错误者。

5、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当年考核评定为基本合格；讽刺、挖苦、歧视学生及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侮辱学生人格和训斥、指责、侮辱学生家长；向学生乱收费、乱订、乱发教辅资料；向学生和家长索要财物和利用职务谋取私利；以教牟利，向学生推销商品；上班时间打麻将、打扑克牌及上课时衣冠不整、接传呼、接打手机、接待来人，多次教育不改者；宣传封建迷信和歪理邪说以及参与邪教活动和利用任何形式传播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思想和行为；

在上班时间从事第二职业或未经学校同意在其他教育机构代课；举办以敛钱为目的的补习班或家教活动；经常无教案上课；

随意停课及组织学生参加未经批准的集会和其他商业性活动。

（三）、考核的组织管理

1、学校成立考核领导小组，由有关校领导负责，各主要能部门负责人参加，领导学校的考核工作。

学校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校长办公室。

２、学校考核领导小组的职责是：

依据有关文件和学校规定，制定学校考核办法并指导师德师风考核实施办法；组织、指导学校师德师风考核工作；审核学校重点考核人员的考核意见及考核等次结果；负责对考核人员谈话情况，发现问题予以指导和处理；必要时，负责将学校考核工作总结报上一级主管部门进行审核。

3、学校考核小组成员，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必须按照规定，实事求是地进行考核，保证考核原则的实施，对考核过程中循私舞弊、打击报复、弄虚作假的人和事，必须予以严肃处理。

（四）、考核的方法和程序

１、教职工的考核，由考核小组进行，实行平时考核与考核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领导与群众相结合的方法。

２、学校领导班子的考核，由校长牵头组织教师代表进行。

３、对教职工个人考核，每学期检查一次，每常年考核一次。

考核一般安排在每年的7月份进行。

４、考核的基本程序是：

按照本规定，成立考核领导小组，制定考核工作实施细则；教职工进行自我评估，并填写不同系列的考核表；被考核人作端正师风报告；考核小组，在平时考核结果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征求各方面意见，对被考核者经集体讨论，打分并确定考核分类等次；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被考核者。

５、学校对下列人员进行重点考核：班主任、教研组组长和各部门兼职人员；新参加工作或从其他学校调入人员；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骨干教师。

6、校级领导的考核，按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７、教职工对考核结果若有异议，可以在接到考核结果通知之日起3日内向考核领导小组提请复核，考核领导小组会在3日内提出复核意见，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

８、考核的材料，存入本人考核档案，考核档案暂定保存两年。

（五）、考核结果的效力

１、考核结果是教职工聘任、晋职、工资晋升、奖惩、培训以及辞退、除名等的依据。

若无特殊情况，凡缺少考核档案记录的人员，不得参加学校组织的晋职、晋级、培训和各项评奖。

２、凡在考核中被确定为合格及其以上等次的教职工，可以：按照有关政策规定晋升工资档次和享受各项津贴、补助；连续两年考核被确定为优秀等次的教职工，具有优先晋升职的资格。

３、凡在考核中被确定为不合格的，按下列规定处理：当年考核被确定为不合格等次的，予以批评教育，按有关规定停发或扣发各项津贴、补助；当年考核被确定为不合格等次，又没有明显改进的，可予以降职、调整工作、低聘或解聘，并敦促其调离学校；

4、对考核告诫的教职工，暂不按考核结果兑现各种待遇，待告诫期满，依据所定等次办理。

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二）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教育法》、《教师法》、《义务教育法》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健全中小学教师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等为依据，以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教书育人、为人师表为核心。紧紧围绕实施素质教育的要求，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引导教师树立高尚的职业理想，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不断提升人格修养和学识修养，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人民满意的中小学教师队伍。

二、考核原则

1.重在规范、教育为主。师德考核是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教育事业的和谐发展和广大教职工的切身利益，要坚持教育为主、重在规范，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鼓励教师通过集体教育和自我教育不断提升道德素养。

2.客观公正、实事求是。要做到规范程序、依法办事，充分尊重教师的民主权利，实行考核标准、考核过程和考核结果三公开，充分体现考核的公开、公平和公正，力求全面客观、实事求是地评价教师的职业道德情况。

3.奖优罚劣、促进提升。坚持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奖优罚劣，引导教师认真践行师德规范，不断提高师德修养和教育教学能力。

三、考核对象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在职教职工。

四、考核内容

详见《临海市教师师德师风考核记分办法》（附件1）

五、考核程序和方法

师德师风考核采取日常动态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进行。考核以学年为单位采取加扣分方式进行，基础分为100 分，计分周期从每年7 月15 日到次年7 月14 日。

（一）日常动态考核

日常动态考核由学校根据《临海市教师师德师风考核记分办法》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分处室考核，对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经举报、检查发现的及时扣分，同时告知当事人，学校办公室负责汇总各处室考核情况，每月定期通报一次。教职工中有师德倡导性行为及其他优良师德师风行为事迹突出的，经考核小组集体商定，可给予适当加分。

（二）年终考核

年终考核采取自评、教职工民主评议、服务对象评议和考核小组评议等多种渠道相结合的方式。上述评议是指对是否有禁行性规定的行为现象进行测评，各校可参照《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测评样表》（附件4）自行设计分别针对教师、家长、学生的测评用表，考核小组再根据评议结果进行记分，并作出考核综合评价，确定考核等次。年终考核一般安排在7 月份进行。年终考核程序为：

1.学校成立考核小组。负责本校师德师风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考核小组成员由学校党政领导班子、工会主席以及公道正派、政策业务水平和群众威信较高的教师代表组成。教师代表由民主选举产生，并不少于考核领导小组成员的三分之一。.自评。被考核人个人总结填写《临海市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考核鉴定表》（附件2），进行自我评议。.教师互评。学校全体教职工互相评议。

4.服务对象评议。组织学生、家长代表等服务对象对被考核人进行评议。任课教师由考核小组抽取任教班级评议（小学三年级及以下可不进行学生评议，通过家长代表进行评议）。

5.考核小组评议。

6.考核小组根据教师本人自评、服务对象评议和教师民主评议等情况，结合日常动态考核，对每个教师作出综合客观评价，确定考核等次。.拟定优秀等次人员在本单位范围内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 个工作日。

8.考核结束后须将考核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被考核人，并由本人签名，《师德师风考核鉴定表》存入学校教师个人档案。将《师德师风考核基本合格、不合格、未考核人员登记表》（附件3）与教职工考核结果一起送交人事科。

9.被考核人对考核结果如有异议，可以在接到考核结果10 天内向学校考核小组申请复核或向教育局申诉。

六、考核等次的确定

考核等次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各等次基本标准为：优秀，考评总分达到95 分以上（同时学年累计扣分少于10 分）；合格，考评总分为80-94 分；基本合格，考评总分为60-79 分；不合格：考评总分为60 分以下。经查实发现有考核记分办法第一至八条中禁行性行为的，或有第九至十三条中禁行性行为且情节严重的，师德考核直接确定为不合格。

七、考核结果的运用

（一）教师师德师风考核结果按25% 权重计入教师考核评价指标中“政治思想品德”部分的评价结果，教师考核定为优秀等次的，当年师德考核必须是优秀。

（二）凡推荐申报市级及以上名师名校长、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师德标兵、德育先进工作者、教坛新秀的当师德考核必须为优秀等次。

（三）参加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申报材料须同时提交《师德考核鉴定表》，当师德考核必须合格及以上。

（四）师德考核为基本合格的，考核不得确定为合格及以上等次。师德考核不合格的，其考核直接定为不合格，在教师资格证定期注册、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及各类先进评比时予以一票否决，并在岗位聘任中予以低聘，同时按有关规定扣发绩效工资。

（五）对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教师，依据有关规定视情节予以警告、记过、降低专业技术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资格、撤销教师资格、解除聘用合同直至开除处分。对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部门。

八、组织领导

中小学校长要亲自抓师德师风建设，学校要成立师德师风考核领导小组，并结合本校实际制定《师德师风考核实施细则》，细化考核内容和标准。各校要提高对师德考核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领导，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切实做好宣传教育，提高考核工作的透明度、监督力度以及广大教师、学生和家长的参与程度。在考核中要坚持标准、严格程序，确保考核结果客观、准确、公正。对带有普遍性的师德问题，要分类梳理，制定整改措施，认真予以整改。对师德考核不合格或存在师德问题的教师，有针对性地加强教育和管理，及时进行诫勉谈话、警示以至处分。对工作不力，存在走形式、走过场问题的学校，根据具体情况，给予通报批评并追究学校主要领导责任。教育局将加强对师德师风考核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不断总结完善，确保师德师风考核工作取得实效。

九、本办法年终考核自本学期开始实施，日常动态考核从下一个记分周期开始实施。

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三）为了加强校风建设，提高师德修养，强化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爱岗敬业、乐于奉献的精神，根据《兴国县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制定了本考核方案。

一、师德师风考核领导小组：

组 长：王先清

副组长：谢科荤 钟海生 曾繁盛 刘 菁

组 员：何 燕 陈 琳 杨 伟 钟坚求

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工会副主席担任

办公室成员：各处室副主任、干事、年级组长、教研组长、工会委员、班主任

二、考核时间：每学一次。

三、考核对象：本校在岗教师。

四、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附件）

五、考核方法、步骤：

1、考核实行百分制，学生评议（含学生家长）占20%，由学校组织考核；教师评议占20%；办公室成员评议占30%；考核小组评议占30%，（未任课的教职工，教师评议占30%；办公室成员评议占35%；考核小组评议占35%）。根据《兴国县教育系统师德师风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组织考核。

2、考核由学校考核领导小组组织进行，分学生（家长）评议、教职工评议、办公室成员评议、考核小组评议四部分。

学生（家长）评议：办公室组织以班级为单位，班主任在本班组织评议，任课教师由考核小组在其所教班级中随机抽取一个班进行评议。对于所教班级较多的任课教师，不能连续两年由同一个班级对其进行评议。（学生不能评议的对象，学生评议可改由教师评议等）。学生评议可以允许家长参与。

教职工评议：办公室组织学校教职工，对全校教职工进行评议。

办公室成员评议：前两项评议结束后，办公室主任组织评议成员对教职工进行评议。

考核领导小组评议：考核小组依据教师平时的师德表现、学校相关记录组织考核，并结合前三项评议进行综合分析，对每个教职工作出客观评价。

3、公布考核结果。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通过适当形式向全体教师公布。

4、审核、上交表册。考核完成后，填好《师德师风考核表》，上交到教育局工会审核，填写工会意见并盖章。审核后将《师德师风考核情况统计表》上交局工会和人事股各一份，学校自存一份，确定基本合格、不合格等次的人员，审核时同时呈报单位考核材料和个人书面材料。

六、考核等级：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其中90分-100分为优秀，70分-89分为合格，60-69分为基本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七、扣分项目

对有下列行为的将在评议积分后，进行扣分。

1、“排课不去上”的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2-5分。

2、“分工不服从”的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2-5分。

3、“决定不执行”的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2-5分。

4、“开会乱发言”的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2-5分。

5、“有意损坏学校形象” 的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2-5分。

6、无故旷课（含早晚自习），每节扣2分。

7、有意损坏学校财产的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每次扣2-5分。

8、工作不负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2-5分。

9、其他严重违纪违规行为，视情节轻重，酌情扣分。

八、一票否决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实行一票否决，不管得分多少，考核等级定为不合格：

1、触犯法律受到刑事处罚的，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

2、违反计划生育有关禁止性规定的。

3、违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规定，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4、严重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的；

5、传播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思想，参与色情、赌博和邪教活动，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6、向学生家长索要钱物，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7、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8、品行不良，讽刺、挖苦、侮辱、猥亵学生，影响恶劣的。

9、有吸毒、参与地下“六合彩”、聚众上访、打架斗殴、罢课罢会等问题，严重影响教育形象的。

10、组织和参与有偿家教、违规补课，屡教不改，严重影响教育形象的。

11、安全管理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或影响的

12、有其他严重问题的。

九、考核结果的使用

1、建立个人师德师风档案。将经教育局审核的《师德师风考核表》存入教师业务档案，作为对教师进行奖惩、聘任以及教师职务晋升、工资晋升的重要依据。

2、对师德师风考核优秀者，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评先评优时优先考虑。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取消当年所获荣誉称号，两年内不得提拔、评先评优，不得晋升高一级教师职务。

3、师德师风考核结果在按照上述要求单独使用的同时，要在岗位目标考核中占有一定的权重；岗位目标考核优秀者必须是师德师风考核优秀者；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者，岗位目标考核只能定为合格以下等次。

**第四篇：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着力提升全校教师思想政治素养。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总体目标，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养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克州一中师德师风考评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扎实推进《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的处理办法（2024年修订）》《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引领教师自觉遵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把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素质评价的重要标准，以提高教师的师德素养和教书育人能力为核心，不断健全完善我校师德师风考评制度，筑牢新时代教师的理想信念和思想根基，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制度化，使之成为有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和仁爱之心的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为指导，以争做“四有老师”为主题，形成“敬业爱生、明礼诚信、平等合作、勤学执教、廉洁奉献”的师德风尚，以优良的师风，带动教风，促进学风，优化行风，着力解决师德师风缺失和业务素质不精的“两大问题”，使教师成为形象好、风气正、文明程度高的标杆，为办好让学生满意、家长满意、社会满意的教育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和智力支持。

三、考评原则

1．主体性原则。尊重教师的主体地位，依靠教师，服务教师，引导教师自省、自重、自律、自强。

2．民主性原则。坚持实事求是，民主公开，广泛听取学生、教师、家长、社会等方面的意见，规范考核程序，客观公正地评价教师。

导向性原则。坚持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奖优罚劣，引导教师践行规范师德，不断提高师德修养。

3．实效性原则。坚持典型引领，推动整体、讲求实效，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发现、解决突出问题；坚持政治思想师德师风与业绩并重，以考核履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主；坚持以平时月考核为基础，学期考核与考核相结合。

四、具体实施

1、成立领导小组

为推进政治思想师德师风考核工作，增强具体操作性，我校成立师德师风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对学校师德师风工作进行督查。

师德师风考核领导小组

2、考评内容和考评等级

师德师风考评内容从坚定政治方向、自觉爱国守法、传播优秀文化、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加强安全防范、坚持言行雅正、秉持廉洁自律、规范从教行为等方面对教师进行考评。

考评等级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

五、师德师风考评细则

（一）坚定政治方向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师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自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两个维护”，始终坚定坚决的做到认同核心、维护核心、服从核心、捍卫核心、绝对忠诚忠诚核心。

3．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自觉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二）自觉爱国守法

1．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2．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四个自信，增强民族自尊心、自豪感，在思想、行动上自觉与党组织保持一致。

3．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积极向学生传授法律常识，努力保护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

4．自觉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教育学生热爱祖国和人民、热爱党和社会主义，懂得正派做人的基本道理。

（三）传播优秀文化

1.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民族精神，传播中华优秀文化及红色革命文化，传递正能量。

2.在学科知识和课程中加强传播优秀文化教育，教师杜绝通过课堂、讨论、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步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3.开好国学经典课程，举办经典诵读活动，推进书法课程，红色革命教育进课堂，增强青少年学生对中华优秀文化的自信心、自豪感。

（四）潜心教书育人

1.进一步强化“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

2.增强“五个认同”意识，坚持使用、书写、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3．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加强学习，拓宽视野，牢固树立改革创新意识，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更新知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努力成为业务精湛、学生喜爱的高素质教师。

4.严格遵守学校规章制度，不再工作期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或空岗、未经批准找人替班、换课，不利用职务之便兼职兼薪等。

（五）加强安全防范

1．增强网络安全意思，加强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保护学生安全，防范事故风险。

2.在教育教学活动中遇突发事件、面临危险时，要以学生安危为第一己任，保护学生安全。

3.关心学生身心健康，维护学生权益，尊重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开展丰富多彩的思想道德健康教育。

4.关注特殊群体学生的心理将康问题，完善特殊群体关爱机制，时时关注特殊群体的心理、情绪、学业状况的变化，进行心理疏导、情感关怀和有效帮助。

（六）关心爱护学生

1．严词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呵护学生健康，保障快了成长，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歧视、侮辱学生，严禁虐待、伤害学生。

2．注重把德育渗透在各科教学中，培养学生良好的思想品德，不向学生传播有害身心健康的思想。

3.在教育教学活动和学生管理、评价中，不得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行，坚决反对教师体罚、变相体罚、讥讽、歧视、侮辱学生。

4.与家长保持密切的联系，尊重家长，不指责家长，平等对待所有家长，及时与家长交换教育孩子的意见。

5.注意保护学生个人隐私，不擅自公布学生考试成绩名次，不单纯以考试成绩评价学生，不按成绩排座位。

6．培养学生良好的品行，激发学生的创新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七）坚持言行雅正

1.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当关系，严禁任何形式的不文明行为。

2.教师自觉遵守《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疆中小学师生统一着装和规范仪容仪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着装得体大方，不穿奇装异服，不化浓妆。

3.正确处理同事之间的关系，不嫉贤妒能，善于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取得同事支持，形成教育“合力”。

4．工作时间不上网炒股、聊天或网络游戏等；工作时间不经商、不玩扑克，课堂上不使用通讯通讯工具。

（八）秉持公平诚信

1.关心爱护关心爱护学生，尊重学生学生人格，平等公正对待学生，努力建立“尊重、关爱、民主”的新型师生关系，保护学生合法权益。

2.在招生、考试、推优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公平公正，杜绝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3.潜心研究教育教学工作，严禁研究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违背学术规范，侵占他人劳动成果的不端行为。

（九）坚守廉洁自律

1.教师要洁身自好，不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务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

2.坚持廉洁从教，不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3.勤勉敬业，乐于奉献，自觉抵制不良风气，不组织或要求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等以权谋私的行为。

（十）规范从教行为

1.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志存高远，勤恳敬业，甘为人梯，乐于奉献。

2.对工作认真负责，认真备课上课、批改作业、辅导学生，认真研究教学方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教学任务。

3.转化差生有计划，实施过程有记录，效果明显，合理布置学生作业，不乱印、滥发各类学习资料。

4.定期向家长通报学校教育要求和学生在校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积极向家长宣传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法。

5.尊重学生权益，抵制不良风气，不得组织学生参加以营利为目的表演、竞赛等活动，或泄露学生与家长的信息。

六、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一）建立师德师风责任机制。学校要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考核教师的首位，贯穿于工作全过程，学校各党支部书记要亲自抓师德师风建设，要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问责机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理、拖延处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严肃追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二）建立师德师风教育培训机构。要创新师德师风教育，积极引导教师树立远大职业理想。要将师德师风纳入教师教育课程体系；新任教师岗前培训必须开设师德师风教育专题；在职教师培训必须把师德师风作为重要内容，要创新师德师风教育内容、模式和方法，突出针对性和实效性，采取实践反思、师德师风典型案例评析、情景教学等丰富多彩的师德师风教育形式，把教书育人楷模、一线优秀教师等请进课堂，用优秀教师感人事迹诠释师德师风内涵。通过专题研讨、经验交流、典型培养、学习反思等方式，联系教师的思想和工作实际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活动，对照职业道德规范，探讨师德师风建设的难点、热点问题，推动师德师风教育工作向规范化、科学化发展。

(三)建立师德激励机制。要加强正面激励,促进形成重德修德的良好风气,将师德表彰奖励纳入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奖励范围,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把师德表现作为评选学校先进工作者、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德育先进工作者等表彰奖励项目的必要条件。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优先评选和晋升教师职务(职称),选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

(四)建立师德考核机制。严格师德考核,促进教师自觉加强师德修养。制定德师风考核办法,学校要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师德师风考核应充分尊重教师的主体地位,符合教师职业性质,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采取教师互评，家长和学生参与测评、考核小组综合评定等多种方式进行,师德师风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制。

(五)建立师德监督和失德行为处机制。学校面向全校师生公开师德师风举报电话、设立举报箱,自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对师德师风建设的监督和评议,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形成齐抓共管与社会舆论监督和谐统一的工作格局。将师德师风建设纳入年终考核评估体系,切实加强监管,逐步建立完善违反师德的惩处机制,坚决遏制失德行为蔓延。对有严重失德行为并造成严重后果、影响恶劣的教师,依据《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视情节给予警告、记过、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开除或者解除聘用合同、撤销教师资格并予以解聘等处理,对涉及违法犯罪的及时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

七、考评时间与考评程序

1.学校要实行学期考评制度,教师对照考评标准进行自我计估,填制师德师风考评表。学校考评小组结合教师自我评估结果组织评议,评议结果备案,进行集中考核，每学期要将教师考评结果进行公示。

2.考核评价实行优秀、合格、不合格等级,采取自评、教师互评、学生及家长评、校级考评等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3.学校考评小组在学期考评结果的基础上,广泛征求教师、学生、家长等各方面意见,经集体讨论,对每个教师作出客观评价,并提出考评等次意见,学校每学期公示一次考评结果。

4.学校考评小组反馈考评结果,被考评教师无异议后签字确认,对结果若有异议,可在接到考核反馈结果之日起10日内向学校申诉委员会提请复核,学校申诉委员会应在10日内提出复核意见;被考核教师若对复核意见仍有异议,可向教育局提请复核。

5.考评完成后,填写《师德师风考评表格》,学校将相应考评资料列入个人档案。

八、考核结果的运用

1.师德师风考评结果作为教师资格认定、业绩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考核、评优奖励的首要内容和重要依据,记入教师个人档案。

2.在晋级晋职,评先评优,培训进修等方面,优先考虑师德师风考评为“优秀”的教师。

3.教师师德师风考评未达到合格的,考核、绩效考核不得评为优秀等次,不得参加各类先进评选。

4.凡在师德师风考核中被确定为“不合格”的,当年考核相应定为“不称职”,扣除相应的绩效工资,对有严重失德行为、影响恶劣者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师德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制,凡有下列行为之一者,扣除学期奖励性绩效工资,考核等级评定为不合格,当年不得评优、评先,情节严重者追究相关责任。

(一)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集体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三)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的。

(四)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五)歧视,侮辱学生,虐待、伤害学生。

(六)在教育教学活动中遇突发事件、面临危险时,不顾学生安危,擅离职守，自行逃离。

(七)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有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八)在招生、考试、推优、保送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九)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十)组织、参与有偿补课,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十一)在“民族团结一家亲”和“三进两联一交友”活动中,走形式、搞棚架,开展活动无实效的。

(十二)在教学水平测试,国家通用语言水平考试、职称评选中弄虚作假、营私舞弊的。

(十三)落实总目标不到位,值班备勤,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甚至造成人员伤害的。

(十四)不服从组织分配,无理取闹,干扰正常工作,在群众中造成恶劣影响者。

(十五)其他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

师德师风考核表

考核单位（盖章）：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

考核主要内容

分值

自我评分

考核评分

坚定政治方向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自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两个维护”。

3、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自觉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自觉爱国守法

1、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2、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四个自信，增强民族自尊心、自豪感，在思想上、行动上自觉与党组织保持一致。

3、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积极向学生传授法律常识，努力保护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

4、自觉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教育学生热爱祖国人民、热爱党和社会主义，懂得正派做人的基本道理。

传播优秀文化

1、带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民族精神，传播中华优秀文化及红色革命文化，传播正能量。

2、在学科知识和课程中加强传播优秀文化教育，教师杜绝通过课堂、讨论、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步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3、开好国语经典课程，举办经典诵读活动，推进书法课程，红色革命教育。

潜心教书育人

1、进一步强化“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

2、增强“五个认同”意识，坚持使用、书写、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3、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加强学习，拓宽视野，牢固树立改革创新意识，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更新知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

4、严格遵守学校规章制度，不在工作期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或空岗、未经批准找人替班、换课，不利用职务之便兼职兼薪等。

加强安全防范

1、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加强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保护学生安全，防范事故风险。

2、在教育教学活动中遇突发事件、面临危险时，要以学生安危为第一己任，保护学生安全。

3、关心学生身心健康，维护学生权益，尊重学生发展特点，开展丰富多彩的思想道德健康教育。

4、关注特殊群体学生的心理健康问题，时时关注特殊群体的心理、情绪、学业状况变化，进行心理疏导。

关心爱护学生

1．严词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呵护学生健康，保障快了成长，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歧视、侮辱学生，严禁虐待、伤害学生。

2．注重把德育渗透在各科教学中，培养学生良好的思想品德，不向学生传播有害身心健康的思想。

3.在教育教学活动和学生管理、评价中，不得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行，坚决反对教师体罚、变相体罚、讥讽、歧视、侮辱学生。

4.与家长保持密切的联系，尊重家长，不指责家长，平等对待所有家长，及时与家长交换教育孩子的意见。

5.注意保护学生个人隐私，不擅自公布学生考试成绩名次，不单纯以考试成绩评价学生，不按成绩排座位。

6．培养学生良好的品行，激发学生的创新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坚持言行雅正

1.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当关系，严禁任何形式的不文明行为。

2.教师自觉遵守《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疆中小学师生统一着装和规范仪容仪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着装得体大方，不穿奇装异服，不化浓妆。

3.正确处理同事之间的关系，不嫉贤妒能，善于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取得同事支持，形成教育“合力”。

4．工作时间不上网炒股、聊天或网络游戏等；工作时间不经商、不玩扑克，课堂上不使用通讯通讯工具。

坚持公平诚信

1.关心爱护关心爱护学生，尊重学生学生人格，平等公正对待学生，努力建立“尊重、关爱、民主”的新型师生关系，保护学生合法权益。

2.在招生、考试、推优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公平公正，杜绝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3.潜心研究教育教学工作，严禁研究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违背学术规范，侵占他人劳动成果的不端行为。

坚持廉洁自律

1.教师要洁身自好，不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务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

2.坚持廉洁从教，不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教辅材料、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3.勤勉敬业，乐于奉献，自觉抵制不良风气，不组织或要求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等以权谋私的行为。

规范从教行为

1.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志存高远，勤恳敬业，甘为人梯，乐于奉献。

2.对工作认真负责，认真备课上课、批改作业、辅导学生，认真研究教学方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教学任务。

3.转化差生有计划，实施过程有记录，效果明显，合理布置学生作业，不乱印、滥发各类学习资料。

4.定期向家长通报学校教育要求和学生在校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积极向家长宣传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法。

5.尊重学生权益，抵制不良风气，不得组织学生参加以营利为目的表演、竞赛等活动，或泄露学生与家长的信息。

考核结果

综合等第：

考核对象签名：

单位考核领导小组组长签名：

**第五篇：师德师风考核方案**

剑阁县王河小学校

师德师风考核方案(试行)

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适应素质教育的高质量教师队伍的客观要求，根据《剑阁县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本考核方案。

一、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附后)

二、考核方法、步骤

1、成立师德师风考核小组。校长担任考核小组组长,工会主席任考核小组副组长，其他考核小组成员通过民主选举形式产生，挑选作风正派、办事公正、政策业务水平和群众威信较高的人员担任，并有一定比例的女教师代表（代表每三年选举一次）。师德师风考核每学一次，每年六月上旬进行。考核实行百分制,学生评议（含学生家长）占20%，考核小组考核占80%，根据《师德师风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组织考核。

2、组织考核。通过一定的形式向社会和家长通报师德考核内容和标准，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和监督的力度。考核由学校考核小组组织进行，分学生（家长）评议、考核小组考核两部分。学生评议：以班级为单位进行，班主任在本班评议，任课教师由考核小组在其所教班级中随机抽取一个班进行评议，对于所教班级较多的任课教师，不连续两年由同一个班级对其进行评议；学生不能评议的对象，改由教职工评议；学生评议允许家长参与。同时学校结合实际，发放征求意见表形式向社会征求意见。考核小组考核：考核小组依据教师平时的师德表现、学校相关记录，组织考核，并结合学生评议进行综合分析，1

对每个教职工作出客观评价。

3、公布考核结果。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通过适当形式向全体教职工公布。

4、上交表册。考核完成后，填写《师德师风考核表》，学校签写意见及结论、本人意见。确定为基本合格、不合格等次的人员，同时呈报单位考核材料和个人书面材料。由上级进行教育。

三、考核等级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其中90分-100分为优秀，70分-89分为合格，60-69分为基本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实行一票否决，不管得分多少，考核等级定为不合格：

1、触犯法律受到刑事处罚的，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

2、违反计划生育有关禁止性规定的。

3、违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规定，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4、严重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的；

5、传播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思想，参与色情、赌博和邪教活动，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6、向学生家长索要钱物，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7、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8、品行不良，讽刺、挖苦、侮辱、猥亵学生，影响恶劣的。

9、有吸毒、参与地下“六合彩”、聚众上访、打架斗殴、罢课罢

会等问题，严重影响教育形象的。

10、组织和参与有偿家教、违规补课，屡教不改，严重影响教育形象的。

11、有其他严重问题的。

四、考核结果的使用

1、建立个人师德师风档案。将经教育局审核的《师德师风考核表》存入教师业务档案，作为对教师进行奖惩、聘任以及教师职务晋升、工资晋升的重要依据。

2、对师德师风考核优秀者，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评先评优时优先考虑。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取消当年所获荣誉称号，两年内不得提拔、评先评优，不得晋升高一级教师职务。

3、师德师风考核结果在按照上述要求单独使用的同时，在岗位目标考核中占有一定的权重；岗位目标考核优秀者必须是师德师风考核优秀者；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者，岗位目标考核只能定为合格以下等次。

4、对师德师风优秀者学校可推荐任职，提拔使用；对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屡教不改者，可由学校建议，教育局研究后予以交流，情节严重造成恶劣影响的，可按《教师法》中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六、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师德师风考核在教育局的统一领导下进行，由学校具体组织实施。每年年底学校按照方案组织考核，填写教育工会意见并盖章。学校将加强对师德师风考核的领导，切实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引导广大教职工正确认识开展师德师风考核的目的和意义，增强参与意识；引

导学生和家长对师德师风考核给予正确理解和支持。在考核中坚持标准、严格程序，确保考核结果的客观、准确、公正。尤其是确定基本合格、不合格人员等级时，一定要坚持原则和标准。对考核中发现的师德问题，学校将分类梳理，制定整改措施。

附：（师德师风考核内容和评分细则）

剑阁县王河小学校

教师师德师风考评细则

为进一步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强化师德素养，提高教师队伍的素质，树立教师的良好形象。根据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制定本考评细则：

一、考评分值100分

1、日常规范40分

2、廉洁自律20分

3、教育行为20分

4、教学常规20分

二、执行部门

1、学校成立师德师风考评领导小组，负责教职工的师德师风考评工作。

2、日常规范由工会、教科室办公室负责，其它部门配合；廉洁自律情况由工会负责，其它部门配合；教育行为由政教处负责，其它部门配合；教学常规情况由教务处负责，其它部门配合。

三、计分办法

(一)日常规范40分

1、违反党和国家政策、法律、法令、法规的，一票否决。

2、在教师之间搬弄是非、撒布谣言或吵架等影响教师团结的言行扣2分。

3、女教师穿奇装异服，浓妆艳抹；男教师穿背心、拖鞋进课堂每例扣2分。

4、上班迟到、早退、擅自离岗的每例扣2分。

5、不参加各类集会、会议(含教研活动)的，每例扣2分。

6、不服从学校各项工作安排的每例扣3分。

(二)廉洁自律20分

1、向学生及家长索要钱物和推销商品的每例扣2分，情节严重的一票否决。

2、以教谋私，通过家长为自己办理私事，造成不良影响的每例扣2分。

3、违规订购资料、教学用具，每例扣2分，收受回扣的每例扣4分。

4、班主任对班会费管理支出不规范每例扣1分，收费宣传不到位、违反收费规定、私自收费或搭车收费者扣2分。

5、在自愿项目中有强制行为的每例扣2分。

(三)教育行为20分

1、私自搞有偿家教者，每例扣2分，情节严重者一票否决。

2、因教育、管理工作不到位，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的每例扣2分。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一票否决。

3、在座位安排、学生干部培养、评先评优工作中明显不公，循私舞弊的每例扣2分。

4、不执行家校联系制度的扣2分。

5、出于各种目的，对学生进行打击报复的，每例扣3分。

6、教师有体罚或变相体罚等师德师风问题，情节轻微的扣2分，情节严重的一票否决。

7、对待家长态度粗暴造成不良影响的每例扣2分。

(四)教学常规20分

1、上课迟到每例扣1分，无故缺课，每例扣2分。

2、擅自增加学生的课业负担，家长、学生反响严重的扣2分。

3、上课时间接听电话、抽烟的每例扣1分。

4、未经教务处同意私自调课者每例扣1分。

5、作业未及时批改每例扣1分。

四、其余事项

1、本细则计分分为四部分，各部分基分扣完为止。

2、本考评结果每半学期小计一次，在校对内公开栏公布。

3、每学年总评一次，计算每位教师考评得分，如有异议，由学校师德师风领导小组裁决。

4、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归学校领导小组。

2024年3月24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